

# “高息”下的圈套

## 70万的房子被借贷公司50万卖掉了

“还有可能挽回吗？”“已经太迟了。”这是昨天雨花台公证处里，公证员和市民王欢的一段对话。

一年前，王欢将自己名下的一套房子全权委托给一个“朋友”。虽然公证处当时就向他介绍了这样做的风险，但他并没有理会，直到房子被“朋友”低价卖掉，他才后悔莫及，并说出实情，“其实我的这个‘朋友’，根本就是一个放高利贷的，我还不上钱，他就把房子卖了。”

王欢说，一年前，他做生意时资金周转不灵，于是找到家高利贷公司，向他们借了50多万元。对方也很爽快，满口答应，可同时也开出了一个条件：把房子抵押给他们。

那时，王欢也没多想便答应了。“我那生意本来肯定能赚钱的。”说起这段往事，王欢就直叹气。“总之最后钱全赔了。”近段时间，高利贷公司见他已经很难再有偿还能力，便将他的房子卖了。

“我那房子市值70万，他们最后50多万元就卖了，这笔房款正好能抵上欠款和利息。”王欢说，直到前几天新的房主搬进来了，他才意识到事情的严重性。“我现在还有可能追回这个房子吗？”王欢问道。

“基本不可能了。”公证员表示，借贷公司只要拿着他当时办理的全权委托书，找到房产部门，就能将房子卖掉，借贷公司这么操作并没有问题。“如果你在房子卖出之前过来，我们就能撤销这份委托书了。”撤销后，王欢可以再想其他办法还钱。

“唉，看来太迟了。”听了公证员的话，王欢失望地走出了公证处。

### ■如何规避风险？

雨花台公证处公证员陈文慧提醒，市民想借钱，最好不要用房子作为抵押。如果实在要采取这样的方法，也尽量要“扩充”委托书的内容，越详细越好。“千万要在委托书里写明，借贷公司不能代收房款，这就能防止房款落到对方手中；此外最好还能标明房产的最低售价，这能防止房子被贱卖。”

(文中人物系化名)

现代快报记者 刘旌 通讯员 陶贊

如果你手里有笔钱，有人许诺高息回报向你借钱，你会怎么做？

如果你手头正急需要钱，有人用高息借给你，你又会怎么做？

这两件事告诉你，在借钱的问题上一定要谨慎！

## 17%年息诱惑 百万元打了水漂 法院提醒:天上不会掉馅饼

### 案例一： 同事高息借钱后不还了

李女士是南京一家大公司的员工，因平时省吃俭用，有一笔数目不小的存款。她既不会炒股，也不善理财，就将这笔钱存在银行里，享受微薄的利息。

2006年7月，同事宋某以家居装修为由，开口向李女士借钱，并许诺17%的年息。李女士为高息心动了，心想钱借给同事应该没什么问题，她一次性借给了宋某10多万元。这之后，宋某又以买房子、搞投资等为由，陆续向李女士借款近百万元。

谁知到了还钱的时候，宋某除了归还李女士15万元外，就再也没有还钱了，更别提高额的利息。李女士一次次找宋某讨债，对方也不赖账但就是不还钱。走投无路之下，李女士在今年初，将宋某以及与他刚离婚的前妻王女士告上鼓楼法院。

庭审时，宋某认可借款事实。而王女士称，虽然宋某是在离婚前借的钱，但她对此事不知情，借的钱也没有用于夫妻共同生活，她不应该承担责任。

鼓楼法院认为，宋某向李女士借款，双方一致认定的数额为90.2万元。由于宋某在约定的借款期限到期后未能履行偿还义务，故引发本次诉讼，对此宋某负有责任。双方在不同时间段约定的借款年利息，经查符合法律规定，法院予以准许。

另外，依据相关法律规定，两名被告在婚姻关系存续期间向原告李女士借款，应视为共同债务，由两人共同承担。法院判决两人一次性偿还借款90.2万元，并按双方约定支付利息。

她不会炒股又不会理财，找不到理想的赚钱渠道，一听到有高息回报就心动加行动了，结果是血汗钱借出去却很难再要回来。即使诉至法院，执行也有困难。昨天，南京鼓楼法院提醒大家在借钱的问题上须谨慎，切记没有“天上掉馅饼”的事，不要贪图高息而让血汗钱付之东流。

### 案例二： 替人担保面临还款280万

一年多前，程祥以融资和盖厂房为由到处找人借钱，他的朋友胡女士将经商的王女士介绍给了他。经过协商，王女士愿意将手头的280万元借给程祥，利息是每月5.6万元，但前提是有人担保。程祥再次请胡女士帮忙，出于对程祥的信任，胡女士愿意替他担保。

谁知程祥并未如约偿还本金和利息。王女士不断找程祥要钱，但每次都是空手而归。万般无奈之下，王女士将程祥和胡女士一并告上鼓楼法院，要求程祥立即归还借款本金和利息，并由胡女士承担担保连带责任。

王女士在起诉前，就已经联系不上程祥，法院通过公告送达的方式通知程祥到庭，但没有任何反馈。胡女士这才真急了，她怎么也没想到，自己在程祥的借条上签个名，好心为他做个担保，竟然惹来这么大的麻烦。庭审中她对担保事实无异议，但称自己无力代程祥还款，并表示愿意协助王女士寻找程祥的下落。但王女士却无法接受，非要胡女士承担连带还款责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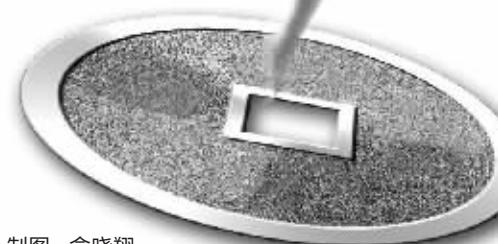
法院判决程祥一次性归还王女士280万元，并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利息。胡女士对上述债务承担担保责任。也就是说，在程祥无力还款的情况下，胡女士必须向王女士还款，之后她可再向程祥追偿。

面对法院的这一判决，胡女士有苦难言，悔不当初一时冲动盲目替人提供担保。

(文中人物系化名)

通讯员 李自庆

现代快报记者 马薇薇



制图 俞晓翔

## 一笔纠缠不清的贷款 开了两个月，车主被告知没付清车款 到底有无付余款？关键证人称“没亲眼看到”

2011年7月，南京市民王女士在建邺区某4S店购买了一辆轿车。可是车子才开两个多月，自己就被4S店一纸诉状告上了法庭，起诉她一直未支付6万元购车余款。

### 车开走了，法院传票来了

2011年7月底，王女士在建邺区某4S店看车，相中一辆香槟色轿车，售价近24万。这个价格超出了王女士的预算，销售人员小张建议，先支付一部分现金，剩下的用贷款。王女士同意了，她刷卡付了17万余元的现金，余款6万元申请了贷款。

到了8月份，贷款还没批下来，王女士着急了，找小张商量。对方提议，先凑6万元现金补上尾款，银行贷款批下来，4S店再把这6万元还给王女士。王女士觉得可行，回家求助公婆，设法凑足了钱。

按照王女士的说法，8月15日，她到4S店交了钱，小张给她开了购车发票，之后丈夫将车开回了家。才过两个月，10月的一天，王女士接到4S店的电话，对方称6万元余款至今没有收到。2012年5月，她接到法院的传票。

### 这6万元究竟有没有付？

庭审中，原告代理人提出，4S店与王女士签订的汽车合同上明确付款方式为汽车消费

贷款。2011年8月8日，银行已批准了王女士的贷款业务，并发放了汽车分期专用信用卡，而王女士也曾存入几千元，但是很快，王女士不再向该卡中存钱，4S店也没有收到贷款。

作为关键人之一，小张出庭作证。小张称，8月15日，王女士到4S店要付清余款提车，但到底付现还是刷卡并没有说清，当时为了处理其他事情先行离开了财务处，后来看到王女士从财务处走出来，他就以为王女士已经付了钱。小张称，自己因为对王女士很信任，所以之后并未到财务处核实情况。

原告代理人表示，该4S店有规定，财务人员不能收取一万元及以上的现金，所以王女士称交了6万元现金根本是不可能的。

而王女士称，2011年8月23日，银行批准了她汽车消费贷款额度，将她申请的信用卡额度调到了6万元，她准备拿回之前的6万元现金还给公婆，于是就到银行交纳7000多元的手续费，但公婆一听贷款要多花这么多钱，当即表示钱不要还了，让王女士停掉贷款业务。于是王女士到银行销卡，手续费也退给了她。

王女士的代理人、江苏刘洪律师事务所裴春光律师当庭提出，4S店提供给王女士的《车款及预收费

用清单》上明确标明：车款全部到我公司账户后方可提车。既然4S店将车给了王女士，就代表已收到了全部款项。

### ■最新进展 二审正在进行中

经过多次开庭，双方始终不愿调解。2012年6月，建邺法院作出一审判决，认为王女士提供证据不足，应支付给4S店车款6万元及逾期付款利息。王女士不服判决，遂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11月5日，法院开庭审理了此案，并将择日宣判。

(文中人物系化名)

现代快报记者 马薇薇

## 潜入服装厂偷800斤羽绒还赌债



警方缴获被盗的羽绒  
通讯员供图

这年头，偷什么的都有。这不，前阵子，六合几个人就潜入服装厂，偷了12麻袋羽绒，足有800余斤。

“我们厂里的羽绒全部被盗。”11月中旬的一天，六合警方接到报警，程桥一家服装厂的原料仓库被盗，丢失成品羽绒6麻袋，约400斤，价值4万余元。工厂负责人说，他们公司是国内某著名羽绒服品牌的授权生产厂家，一旦没了羽绒，不仅毁约，工人也将没活干了。

警方调查分析，被盗羽绒虽然只有400斤重，但因为羽绒很轻，体积巨大，没有面包车或者大货车之类的交通工具，窃贼根本无法运走。按照这一思路，警方很快盯上了一辆可疑的面包车：这辆面包车后部藏有大量麻袋，前排坐着陈某和姜某。

当晚，陈某和姜某被抓。经查，两人欠了大量赌债。为了还钱，他们合计后，伙同他人，潜入服装厂偷羽绒。十几天内，他们作案多起，共窃得羽绒12麻袋，重约800斤。

目前，另外两名嫌犯也被抓获，被盗的12袋羽绒也被追回。

通讯员 陆公宣  
现代快报记者 田雪亭

## 儿子说被人欺负了 老爸很生气 带着十几人来“撑腰”

快资讯(记者 陶维洲 通讯员 江公宣)一个17岁的大男孩在溜冰场与人发生纠纷，双方约斗，各自喊人打群架。打了一通电话后，男孩的父母骑着电动三轮车拉了十多个亲戚来给他“撑腰”。

11月26日零点刚过，江宁东山派出所的民警在视频监控中发现了异常情况。在江宁金箔路路边，一开始有一小伙子在拉扯扯，过了一会儿，一辆电动三轮车拉来了十多人，这些人手里还拿着棍棒等物。又过了几分钟，一辆轿车疾驰到现场，车上又下来几名男子，手上都拿着棍棒。“有人要闹事！”民警迅速调动警力赶到现场。

看到民警到来，这些人也没跑。“你们要干什么？”民警问道。这时，一名30多岁的男子从人群中走出来，“警察同志，我正好要报警，有人要打我儿子，所以我带人来了。”男子理直气壮地说。“是什么人要打你儿子？”“他人还没来，说回去叫人了。”男子说。

说话的男子名叫朱明，安徽人，来南京做小生意多年，他的儿子朱林今年17岁。25日晚上，朱林和一帮朋友在金箔路附近一溜冰场玩，和另外一名正在玩的男子发生了碰撞，双方为此吵了起来。两个人都是年轻气盛，吵着吵着就说要找人来打架。朱林随即打电话给爸爸朱明，称有人欺负自己。于是，朱明立即开着自己的电动三轮车，拉上老婆、哥哥、弟弟等一帮亲戚赶到了现场，为儿子“撑腰”。在通知爸爸之后，朱林怕吃亏，又打电话给舅舅，让他来帮忙。于是，其舅舅就开着轿车带着棍棒来了。

事实查清，民警对朱明及其家人进行了严肃批评教育。

(文中人物系化名)

提升自信 克服紧张 改变内向 主动热情  
**当众讲话训练**  
南京卡耐基学校成功素质经典课程  
开课时间: 每级课程 基础班 11月30日,周日晚12月16日,感恩节 12月17日  
报名电话: 025-84210358 84210359  
学校网址: www.njknj.com  
教材: 卡耐基演讲

每天5日开学 (推荐工作)  
政府补贴失业者学费。全科培训,教学规范,合格发证。  
南京白下路314号金陵科技学院北大楼209室  
电话: 025-84418824,86632398 http://njkjzx.com  
**服装培训对外招生**  
**建筑特种作业、安全员培训**  
(上门服务、诚信、热情、快捷、规范)  
我校常年举办:焊工、电工、架子工、塔吊、升降机以及安全员等培训  
南京市中央北路69号(南京机电技术学院)南京航宇培训中心  
电话: 025-85522859 85522809 13813802599